

证券代码：833863

证券简称：道盾科技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上海道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黄金钊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56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6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2020）审字第 430119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4,012,285.74 元，

公司拟定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造成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两家子公司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期效果，处于亏损状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砾、王伊薇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道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道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道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4 日